

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60 宜蘭市負郭路 21 號
聯絡人：楊家瑋
電話：(03) 932-0876
傳真：(03) 932-0834
電子信箱：ilta@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1 日
發文字號：宜縣教師會字第 1000028 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建請貴府針對教師權益進行重大政策改變時，能依教師法徵詢本會以提供相關政策建議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3 月 17 日本會於貴府教育處網頁公告中獲知：貴府 100 年 3 月 15 日府教學字第 1000037334 號函修正發布「宜蘭縣國民中小學暨附設幼稚園教師縣內介聘作業實施要點」，之後本會亦陸續接獲會員學校及會員教師詢問要點變更之處。
- 二、該要點攸關教師權益，卻未見貴府徵詢本會對要點修訂之意見，本會表達嚴重抗議，本會係依據教師法成立之法定教師組織，法定任務為研究並協助解決各項教育問題、對教學及行政事項提供興革意見，建請 貴府針對教師權益進行重大政策改變時，能徵詢本會意見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（縣長室、教育處）

副本：理監事、本會所屬學校教師會及分會、噶瑪蘭教師會會員學校（以上以 mail 傳送）、
本會

理事長 **鄭嘉偉**